

平江不肖生◎著

刺马

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刺 马

平江不肖生◎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刺马 / 平江不肖生著.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2007.4

ISBN 978-7-5043-5267-5

I. 刺 … II. 平 …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039311 号

刺 马

作 者	平江不肖生
责任编辑	林 燦
封面设计	SDD 工作室
责任校对	张莲芳
监 印	赵 宁
出版发行	中国广播电视台出版社
电 话	86093580 86093583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真武庙二条 9 号 (邮政编码 100045)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三河文阁印刷厂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40(千)字
印 张	10.5
印 数	16000 册
版 次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43-5267-5
定 价	19.80 元

序

历史中的“晚清刺杀第一案”

本文根据中央电视台专题片《晚清刺杀第一案》撰写

资料提供：CCTV-12 《法律讲堂》

康雍乾盛世之后，清王朝逐渐走向没落，原本被盛世所掩盖的社会危机随着时间的推移日渐显现。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运动势如破竹，历时 14 年，遍及 18 个省，使整个中国动荡不已。伴随着国内矛盾的激化和国外列强的频频入侵，在中国存在了几千年的封建制度开始走向末路。

而社会的种种变化使法律制度也承受着来自各方的考验，存在的问题在此时充分暴露出来，著名的晚清四大冤案就是最好的写照。其中，“张汶详刺马案”因为内幕真相始终为清廷蓄意隐讳和歪曲，而被称为“晚清第一大奇案”。1870 年，即同治九年，在江苏的省会，今天的南京当时的江宁，发生了一件自清建朝以来都很少见的大案子：7 月 26 日这一天，一个叫张汶详的人，把当时的两江总督马新贻刺死了。

官场得意的马新贻

马新贻祖籍山东菏泽。据说他家祖孙四代都是读书人，他的祖父、父亲都做到了秀才之类的学衔。而马新贻则一级一级地考，一直考到了我们所说的状元。道光二十七年，他通过当时的殿试，高中三甲第六名，

马新贻

职务升迁图

两江总督

(被刺身亡)

闽浙总督

浙江巡抚

安徽布政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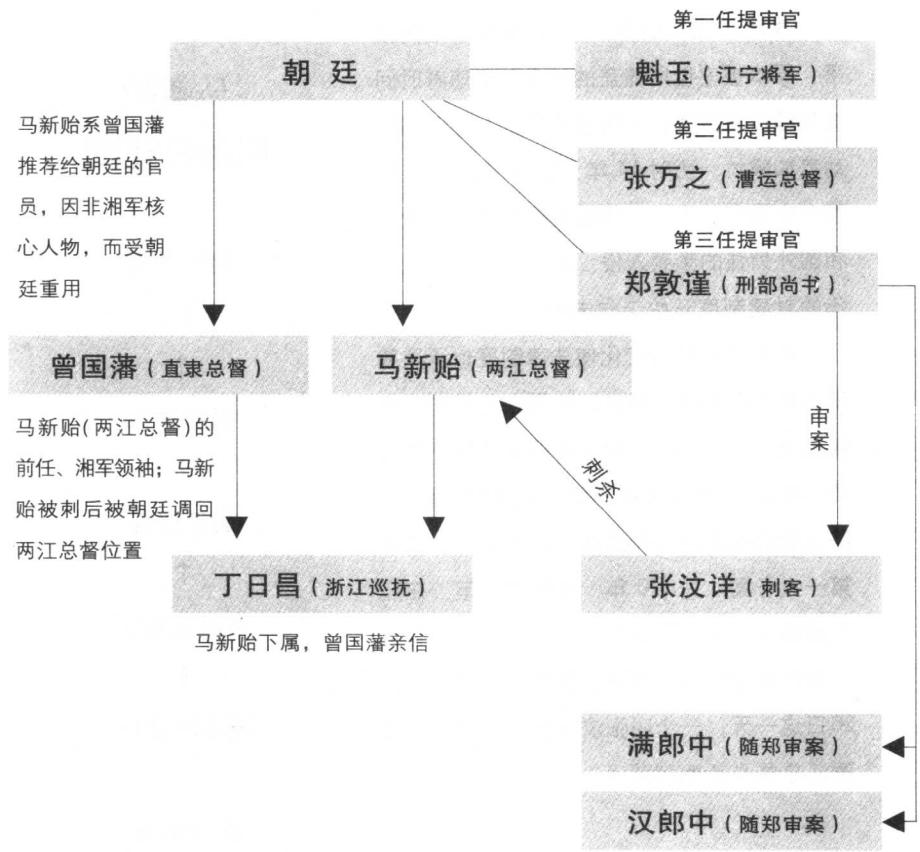
被革职留任

庐州知府

建平县县令

代理亳州知县

考中进士



案审结束后，郑敦谨在回京途中辞官，不告而别；郑敦谨带去一起审案的满郎中和汉郎中回京复命后，下落令人费解。

满郎中被一纸诏书，全俸回籍颐养天年了，汉郎中则被外放到了当时甘肃的兰州，给了一个没实缺的知府衔，这在当时朝中官员看来，简直就是流放。

而叫颜士璋的汉郎中是个很有心的人，他在陪同郑敦谨南下审理刺马一案的过程当中，写了一个《南行日记》，留存了下来。在这个日记当中，能够看到有这样的话，说这个案件，与湘军有关，背后有大人物指使。这就更使人怀疑，马新贻被刺一案，实际上是政治谋杀，清廷让曾国荃退休、用马新贻“掺沙子”，这都是在给湘军颜色看，而马新贻被刺，不啻于是湘军在给朝廷一个颜色。

被外放到地方上去任知县。

马新贻被派到了安徽，1851年得到了署理亳州知县的官职，署理就是代理的意思。这一年，太平天国起义爆发了，在洪秀全的组织和领导下，这场农民战争很快就席卷了江南，因此，马新贻算是乱世得任。两年后，他当上了建平县县令。建平没有什么名气，它虽然偏远，却地处江宁到安庆这两个主要的清军和太平军争夺的战略据点中间，所以在它周围大都是被太平军攻陷的城寨，唯独这个小小的建平县，却始终让马新贻驻守得固若金汤。因此他在战乱年代也算是崭露了头角。又过了两年，他被改任为一个比建平县令更好的县令，再过了两年，他当上了庐州知府。这一年是1856年，距他考中进士入官，算起来还不到10年，这在清末算得上是一个很难得的官运亨通的人物了。

但此时，本是平步青云、官运亨通的马新贻，在入仕为官的道路上遭遇了第一次失败。这样的失败原本完全可以令马新贻万劫不复，然而令人匪夷所思的是，即便是这样的困境，竟也没有阻止他在宦海中继续前行，反而成为他最终获位封疆大吏的序曲。

他当上庐州知府时，太平军在清军的不断围剿之下，压力越来越大。这时太平天国的年轻将领陈玉成制定了一个打破清廷围困太平军的军事计划，首选的进攻地点就是庐州。庐州一役，陈玉成的太平军大败马新贻的清军，马新贻在战乱当中连官印都丢了。慌乱中的他脱离了战

按照当时科举考试的规定，我们通常所说的状元，一甲叫头名，当时的身份叫状元及第，二甲叫进士出身，三甲叫赐同进士出身，俗称都叫作进士。

传统的科举考试其实是给读书人谋一个出路，一旦考中，就有了一个做官的资格，等到官缺就能上任了。

但朝廷对马新贻还算关照，给了他一个特别批复，叫“即用”，就是在等候官缺的仕人中，一旦出现职位，要优先考虑任用他。

场，一路跑回庐州城，抬头一望，城头的旗帜，已经换成了太平天国的了，他此刻是失城丢印。按照清律，对这样一个有失责任的官首，是要严厉处分的。但清廷经过权衡，考虑到战乱时期，他毕竟是个难得的人才，最后让他革职留任，即罢免原来知府的官职，但仍可以降级使用。这样，他就在军中主要参与一些谋划性的工作，并借这个机会回到了山东老家菏泽。他的家乡也是战乱不断，所以马新贻回去也没闲着，帮助驻守在当地的另一著名清军将领僧格林沁镇压当地的捻军。他在一系列的帮忙中，受到了朝廷的关注。1862年，当时的两江总督、钦差大臣曾国藩与安徽巡抚联名向朝廷启奏，请求重新启用马新贻。马新贻的机会终于又来了，他被任命为安徽的布政使。

扑朔迷离的三角关系

为了镇压太平军，清廷自身的八旗兵和绿营兵的威慑力不够，于是就借助了他们不太信任的汉族地主的力量来办兵团。但这些地方兵团的势力却越来越大，渐渐地形成了一种有着强烈地方特色的、由汉族地主统领的新的军事力量，而这其中最著名的就是曾国藩和他弟弟曾国荃领导的湘军。镇压太平天国起义的后期，曾国藩同时担任两江总督和钦差大臣，督办四省军务，握有昔日五位钦差大臣的职权，集军、政、财大权于一身，于是他乘机迅速扩军，打造出近代中国第一支“兵为将有”的军队——湘军。曾氏权倾朝野，但在与太平天国作战时，清廷又不得不依靠曾国藩的湘军来维护自己日渐衰落的统治，其中关系非常微妙。

湘军在镇压太平天国运动中功不可没，因此1863年，朝廷将曾国荃提拔为浙江巡抚。可是因为战事还没有完，虽然他被任命为浙江巡抚，朝廷却并不让他到浙江杭州去就任，而是仍然让他领军驻在今天南

在镇压太平天国的过程中，暴露了清廷历朝以来军事制度上的一个弱点。

清王朝不允许汉族地主——无论是在朝还是在地方——的势力能够大到不让朝廷操控。起初为了有效控制地方，在地方大员、督抚的任免上，清廷尽可能做到满汉平均，但地方维持治安的军事首领，也就是都统，却只能是满人。可是太平军兴起，这些满人担任都统统治的八旗兵，在战争中不堪一击。在八旗兵以外，还有一个维持地方治安的武装系统，叫绿营兵，但绿营兵此时也无法应付太平军的战乱。所以一时间，这种清廷传统的军事制度，在太平军的压力之下，一点威慑力都没有。于是，清廷只好利用汉族地主来办兵团，以借助地方的武装力量对抗太平军。

京雨花台这个地方，继续围剿太平军。1864年7月，湘军攻破了天京城。而随着太平军的剿灭，湘军却成了两江之地一个最大的地方实力派，又由于天京城被攻破，湘军私自吞并了一大笔传说中的金银财宝，从而使得清廷对湘军的猜疑越来越重。而曾国藩深知免死狗烹的道理，所以他写家书告诫他的弟弟曾国荃，提醒他注意社会舆论。而另一方面，他又想给自己的弟弟一个立功的机会，所以他就让曾国荃先于他向朝廷报功。这个时候曾国荃在名义上已经被晋封为浙江巡抚，按照清廷的官制，他到了巡抚这一级，已经有单独向皇上写奏折的权力了。曾国荃就向朝廷写了一个奏折，结果得到的回复，却让他感到十分吃惊：他不仅没有得到朝廷任何肯定的评价，还挨了批评，并且连带着还对曾国藩进行了批评。

朝廷说：曾国藩应该严厉约束他的部下，包括他的弟弟曾国荃，要特别告诫湘军的将领，决不可以倚胜而骄。批评的理由就是曾国荃虽然被任命为浙江巡抚，可是并没有到任，还没有资格单独向朝廷写奏折。这样的结果，刚好印证了曾国藩的担心。但是，1864年，也就是太平天国被剿灭后的这一年，在曾国荃受到朝廷斥责的同时，朝廷却下了一道

旨意，把在当年3月刚刚被任命为安徽布政使的马新贻又升了一级，做了浙江的巡抚。他得到任命后，曾国藩起初还想把他羁縻在身边，但朝廷没过一个月，就明令他立即赴任。这一贬一升，使得马新贻开始在湘军，在曾国藩和曾国荃的心里，有了异样的感觉。

大汗淋漓的请训

1868年，马新贻又得到了进一步提升，担任闽浙总督。

按照清廷的官制，凡是地方的督抚初次被任命，都要进京请训，也就是到北京见皇帝，接受训导和明确旨意。前一次马新贻被任命为浙江巡抚时，由于战争刚刚结束，所以就没有请训的机会。于是6月底，他离开浙江任所，一路赶往京城，7月5日，终于到了北京。他在当天随班进太和殿，也就是跟着京官朝臣，一同到太和殿觐见皇上，这是礼仪性的。真正实质的内容是在皇帝召见之后，到养心殿去面见慈禧太后，慈禧经过政变以后，成为了真正的掌权者。慈禧见到了马新贻，对他夸奖有嘉。史书上有这样的记载，说马新贻最后一次被慈禧召见，出来时朝服浸湿，大汗淋漓，非常恐慌。原来，这一次，慈禧终于向他传达了一个密旨：让他在闽浙总督的位置上，彻查当年太平军被剿灭之后，天京城里面库银的去向，说白了就是仍对湘军不放心。而这个时候曾国藩也不做两江总督了，清廷把他调到了直隶，做直隶总督。直隶总督在当时清廷这些地方大员的序列当中是官位最高的，但却并不是因为他有功劳而将他调任，相反，把他调离两江，一是让他和他的湘军离得远一点，二就是直隶在京城附近，便于对他进行控制。曾国藩当然是心知肚明。而朝廷看中马新贻，是因为他虽然起自湘军，但并不是湘军的核心人员，他为官十几年，最大的特点就是没有帮派势力。所以这一次进京请训，

慈禧的这样一番话，对他当然是一个器重，但在马新贻看来，这也真是一个非常冒险的差事。

7月15日之后，马新贻向朝廷请假回家省亲。这一次回老家，他是十分风光的，但在家乡逗留期间，他却非常低调。9月份，他要离家赴任了，临走的时候他把家人召到一起，特别是对他的两个兄弟反复教导，说这次赴任吉凶难料，一旦有什么意外，千万不要进京去告状，只求自保便好。但马新贻被刺死之后，他的一个兄弟还是非常不甘心，就进京去了解情况，只是他刚到京不出三天，就暴毙而亡。史书上仅仅是淡淡地提了一句，但这个人为什么会死却不能不让人们猜想。

马新贻一路向闽浙总督任上去赶路，首先来到了当时的山东济宁，他到了州衙后，又接到了一份朝廷的廷寄谕旨。廷寄是清廷对地方官的一种发自中央军机处、带有秘密性质的诏令。这道廷寄谕旨是让马新贻改任两江总督。这两江总督就是曾国藩曾经担任的官职，把曾国藩调走了，却把这个刚刚提升为闽浙总督的马新贻改授为两江总督。在清朝官制当中，除了直隶总督外，最重要的莫过于两江总督了，而这个时候的两江总督制下，北到安徽、江苏再到江西，恰恰是当年与太平军争战最激烈的地盘，也就是如今湘军把持最为严密的地盘。因此，朝廷的这种安排，不得不使人联想马新贻日后被刺死的原因。当曾国藩指挥大半个中国叱咤风云的时候，马新贻仅是一个江南末吏，如今马新贻扶摇直上、权倾一方，与曾国藩平起平坐，并接替了他的职位，不知老谋深算的曾国藩作何感想，也许只有马新贻自己清楚，平步青云其实暗藏杀机。马新贻接到这个旨意时，史书上用这样几个字来形容他：叫做“内心悚惶”。“悚惶”这两个字都是形容人的恐惧，可见当时马新贻的心态。马新贻一路上走走停停，11月初才到了江宁府。到了江宁府，他马上就去见曾国藩，曾国藩跟他做了交接之后，一直到了这一年年底他才把曾国藩礼送出境。

马新贻接到朝廷的任命，是在10月份，而曾国藩在他的日记当中写道，9月中旬他就知道了朝廷的这样一个任命，也就是说这当中有许多事情，马新贻并不知晓。而马新贻也是聪明人，他到了两江总督的任上，就问曾国藩自己选用什么人合适，摆出一副原来是曾国藩属下的姿态。曾国藩倒也不客气，他知道马新贻没有什么自己的人马，因此就推荐了两个人，一个叫孙依言，另一个叫袁保庆，而这个袁保庆的嗣子，就是袁世凯，所以这个时候袁世凯随着他的父亲来到了南京城。马新贻走马上任之后，就开始在他的任上，进一步地采取一系列的措施，而一个最有针对性的，就是在战乱之后，怎么遣散湘军士兵。而这样的一个安排，积累了他和湘军的矛盾。

突如其来的行刺

张汶详祖籍河南汝阳。他是一个市井百姓，一度变卖了家产，跑到当时的浙江宁波，做毡帽生意，后来又放印子钱，也就是高利贷，积攒了一笔本钱，便开始在湖州府做买卖。在经营期间遭到了太平军战乱，他一度不甘寂寞，跟随了太平军一个将领叫做侍王李世贤，有参加太平军的经历。而在他离家从军期间，妻子又被当地一个姓吴的占有了，战乱平息之后，张汶详回到家看到这样的情景非常不满，就到县衙里面投诉，并且赢了，妻子被判回给他，可是家中的那些财产却一点也要不回来了。当时，马新贻正在浙江当巡抚，一次他刚好来到了张汶详所住的新市附近巡视，张汶详就去告状，想通过在巡抚面前的诉冤，而对他原来的案子有所帮助。结果马新贻并不接受他的状纸，还使得那个拐走他老婆的人借机对他进行讽刺挖苦，因此张汶详对马新贻产生了不满。后来，为了经营，他又认识了一些朋友，当中有做海盗的。而马新贻曾经

数次出兵剿灭这些海盗，因此在张汶详的海盗朋友当中，不免有人被杀被关，便使得张汶详对马新贻又结了一份仇怨。于是，他就在上述这些所谓积怨驱使之下，来到江宁府谋刺这个总督大人。

但这些所谓的种种积怨，似乎并不足以令势单力薄的张汶详仇深似海、杀意浓浓。仅凭他一介草民，谋划刺杀万人之上的堂堂两江总督也并非轻而易举。张汶详行刺朝廷重臣的动机令人匪夷所思，而整个行刺的过程更是耐人寻味。

1868年，张汶详第一次来江宁府，但来的不是时候，当时江宁已经进入了9月，天气已经很冷了。张汶详想，这个时候人们穿得都很厚，他恐怕不容易得手，便又回到了湖州新市，等到第二年才再次过来寻找机会。按照从前曾国藩在两江总督任上，向朝廷请旨立的一个规矩，每年的7月25日，总督都要阅示当时武弁的武功，这就为张汶详行刺提供了机会。

张汶详怀揣着一把早就准备好的利刃，装扮成一般的百姓，来到了阅兵的场所，这个场所就是当时江宁巡抚衙门的旧地。当年，曾国荃率兵攻破了天京，把天王府一把火烧了，这把火既烧掉了天王府，又烧掉了他私吞国库银两的证据，但同时这把火也烧掉了原来的两江总督署。而这个时候马新贻的总督衙门还没盖好，他就暂借在这个巡抚衙门里面。这个衙门在建筑结构上有一个特点，它的后院有一个西门，直接可以到达阅兵的地方，中间有一段路，被称为间道，因此马新贻阅兵不必出督抚衙门的正门，坐着轿子被抬到阅兵的场所，而是走西门徒步去便可。张汶详就躲在后院西门的一侧。7月25日下了一天的雨，阅兵便推迟了一天，7月26日，马新贻如常出来阅兵。检阅完了第一棚他回头往衙署里面走，走到离后院西门不远的地方，忽然有一个人跪到道中来向他求援。这个人恰巧是马新贻的同乡，他的身份叫做武弁生，是一个考武科的人，他其实曾经得到过马新贻两次的接济。马新贻遇到了这个人

时吩咐身边的护卫把他拦下了，然后继续向前走，走到离后门不远的地方，守候已久的张汶详口喊“冤枉”，手持利刃，几步就冲到了马新贻面前，在众人都没回过神来的时候，刀就深深地扎进了马新贻的右肋。马新贻只哼了一声，就倒在了地上。他身旁的一个护卫，眼疾手快，一下就擒住了张汶详，接着一个副将带着几个护卫一拥而上，把张汶详捆了个结实。可这个时候再看被刺的马新贻，人都已经站不起来了，几个护卫赶紧卸下了一扇门板，把总督大人抬到衙署，抬进卧室。

这就是有名的“张汶详刺马案”。

毫无进展的审讯

马新贻被刺后已经起不了床，他自知自己命将不保，就把儿子叫来，吩咐抄录了一道遗折，上奏给朝廷。马新贻被刺杀的事被他的属下飞报给了江宁将军魁玉。魁玉得到噩讯，马上就赶到了总督府，据说连朝服都来不及换，跑步进去一看，马新贻已经奄奄一息了。7月27日，也就是被刺的第二天，马新贻就死了。魁玉赶紧向朝廷写了一道奏折，命令传递消息的人，驿六百里，就是一天必须要跑六百里路，向京城汇报。没过几天，这个消息就传到了京城。8月3日，清廷下旨，首先是明令魁玉将军暂代两江总督的官职；第二是让他带同他的属下对张汶详严加审讯；第三是褒奖马新贻，因为他是死在任上，要从优恩叙；第四是对马新贻的嗣子给予恩荫，任命为六部主事官爵，相当于正六品官员；第五，朝廷又下了一道密旨给当时的安徽巡抚英翰，让他密切注视江宁的局势；第六就是发了一道明发上谕给原来的两江总督曾国藩，让他重新调任两江总督。

这样一系列的任命，最终强调的是让魁玉一定要认真审理此案。清

廷认为这个案件很奇怪，并且经过这样的变故，对湘军更多了一番猜忌。清廷死死抓住魁玉不放，一再下旨让他务必追出幕后主使人。经过几番审讯，魁玉也是显得很无奈，因为张汶详在刺杀当场大声喊“养兵千日”，但自从被抓后，却一句实话也没有。因此，朝廷命令对他设法熬审。古书上对于“熬审”有不同的解释：一种解释是指刑讯，另一种解释就是连续地、煎熬性地来审问，不能用刑，防止犯人在酷刑中死去。

张汶详刺马一案，当时人们议论说背后是湘军主使，但这么多年来，这个争议始终也没有一个定论。而在马新贻被刺的那三天，有一个重要的情节，更加重了人们的怀疑。马新贻按照当时的规定，应该在7月25日的这一天去教场阅兵，可就在这一天，身为曾国藩的亲信、江苏巡抚丁日昌，急匆匆地从驻地苏州，赶到了当时因为“天津教案”而身在天津的曾国藩的总督驻地；26日这一天，马新贻阅兵回来的路上便被刺了，而这一天在天津的曾国藩又回访了丁日昌；27日，马新贻因刺而死，这一天，曾国藩和丁日昌又做了一次晤谈。事情就是如此蹊跷，曾国藩和丁日昌频繁会面的时间，恰恰就是马新贻被刺的那三天，而后来盛传丁日昌与马新贻一向不合。所以一时间社会的传闻是越来越多，这不能

晚清时期，一部分中国百姓信教，但绝大多数的平民百姓对这些人有看法，而地方上列强各国的传教士又凭借他们在华的政治经济势力，在地方上日益为非作歹。在天津，一个法国的传教士和当时法国驻天津的领事，竟然一度跑到地方衙门里去砸衙门，开枪威胁地方官。而这个时候民间传说这些教堂属下的育婴堂，一次就能够让几十名婴儿不知不觉地都失踪、死掉，这使得当地的中国百姓十分愤恨，又由于这些洋教士和领事在地方过分的跋扈，所以最终激起了民变。在暴乱当中，据说这些教士和领事都被杀死了，教堂也被烧掉了，这就使得列强几个国家联合起来威胁清廷，并把他们的炮舰停在当时天津和烟台的外海。最后这个纠纷是以清廷赔礼道歉，赔了五十万两银子而了结。这就是历史上说的“天津教案”。

不让曾国藩有所顾忌。

因此从 8 月 3 日清廷下旨，要调任曾国藩重新出任两江总督后，曾国藩上了一道折子，推掉两江总督的任命，过了两天清廷又回了一道谕旨，说曾国藩必须去。

同时这道谕旨还再一次地责令魁玉，案子怎么还是一点进展都没有，并说张汶详光天化

日之下行刺总督，绝非一人“挟仇（逞凶），已可概见”，就是说明摆着他背后有人主使，怎么就审不出来呢？魁玉感到压力越来越大，他想尽了一切办法，动用了所有可以动用的资源，总算向朝廷回复了进一步审理的消息。8月底，他向朝廷上奏了一道折子说，这个案件审出点新东西来了，就是前面提到的，张汶详曾经参加过太平军。张汶详有这样一个出身经历，他当然就更被朝廷愤恨，所以魁玉认为这应该算是一个不小的审讯成果。按照当时的法律，他行刺总督这无论如何都是死罪，家人都应该被株连，所以魁玉又通过手下把张汶详的家人，两个女儿、一个儿子和一个舅嫂，全都抓获。他把这些自认为巨大的成果，都一一在奏折当中向清廷做了汇报，可是清廷对这个结果仍然不满。8月10日，清廷在上谕当中就又让当时的漕运总督张之万赶赴江宁与魁玉会同审理此案。按照清代对重大案件审理的制度，对于一些由皇帝特别关照交办的案件可以采取一种所谓官员会审的形式，也就是由皇帝亲自委任的一些官员，来会同审理某个具体的案件。

据说当时发生了一个案件，跟丁日昌的独生子有关。

丁日昌独生子的一个家奴寻衅滋事，在妓院里面惹了一个案子，这个案子按照清廷法律回避的原则，丁日昌是不能审理的，于是就交给了当时的总督马新贻。可审理的结果却是对丁日昌的儿子及其家奴分别给予了惩处。丁日昌儿子原本也涉案，但是案发之初就跑了，一直到案件审结，也没被抓回来，导致这件事情悬而未决。因此传言，或许正是这个案件，令湘军的核心将领丁日昌暗中指使张汶详谋刺马新贻。